

诺敏河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概况

一、 单位职责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隶属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六)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七)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有内设机构 12 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立案庭、政治部、执行局、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研究办公室、建兴人民法庭、沾河人民法院、通北人民法庭、兴隆人民法庭。

三、单位人员构成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编制总数为 8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0 个。实有人员 137 人，其中：在职人员 73 人，离退休人员 64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没有变化，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1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8.37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3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9.4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38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38.37	本年支出合计	1938.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38.37	支出总计	1938.37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08	省高法	1938.37	1938.37	1938.37														
408027008	诺敏河人民法院	1938.37	1938.37	1938.37														
合 计		1938.37	1938.37	1938.37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1.35	1099.20	432.15			
20405	法院	1531.35	1099.20	432.15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9.20	1099.2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15		43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5	23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15	236.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12	145.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03	9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49	79.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49	79.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9	7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8	91.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8	9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8	91.38				
合 计		1938.37	1506.22	432.1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38.37	一、本年支出	1938.3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8.37	(一) 公共安全支出	1531.3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79.49
		(四) 住房保障支出	91.38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938.37	支出总计	1938.37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1.35	1099.20	948.44	150.76	432.15
20405	法院	1531.35	1099.20	948.44	150.76	432.15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9.20	1099.20	948.44	150.7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15				43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5	236.15	228.47	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15	236.15	228.47	7.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12	145.12	137.44	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03	91.03	9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49	79.49	79.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49	79.49	79.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9	79.49	7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8	91.38	91.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8	91.38	9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8	91.38	91.38		
合 计		1938.37	1506.22	1347.78	158.44	432.1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0.38	1180.38	
30101	基本工资	361.90	361.90	
3010101	基本工资	353.32	353.32	

3010102	普调工资	8.58	8.58	
30102	津贴补贴	356.75	356.75	
3010201	津补贴	349.60	349.6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7.15	7.15	
30103	奖金	62.27	62.27	
3010301	奖金	60.08	60.08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2.19	2.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3	91.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94	49.94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9.50	49.5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44	0.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38	91.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11	167.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4		158.44
30201	办公费	5.26		5.26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62		0.62
3020501	办公水费	0.62		0.62
30206	电费	5.26		5.26
3020601	办公电费	5.26		5.26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701	邮电费	0.29		0.29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71		1.71

30208	取暖费	6.08		6.08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6.08		6.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1		1.31
30211	差旅费	5.58		5.58
30213	维修（护）费	1.31		1.31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31		1.31
30216	培训费	9.15		9.15
30226	劳务费	2.56		2.56
30228	工会经费	13.60		13.60
30229	福利费	27.96		27.96
3022901	福利费	17.00		17.00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5.84		5.84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5.12		5.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8		17.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80		57.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2.56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56		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40	167.40	
30302	退休费	137.44	137.44	
3030201	退休工资	131.17	131.17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6.27	6.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55	29.55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29.17	29.17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8	0.38	
30309	奖励金	0.41	0.41	
合 计		1506.22	1347.78	158.44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027008	诺敏河人民法院	42.08		42.08		42.08	
合 计		42.08	0.00	42.08	0.00	42.08	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1.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2.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
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25.28	25.28							
	业务及公用经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104.16	104.16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诺敏河人民法院	171.90	171.90							
	省级专项装备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6.00	6.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12.00	12.00							
专项业务费项目	三年规划经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23.36	23.3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78.31	78.31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诺敏河人民法院	11.14	11.14							
合 计			432.15	432.1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 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
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	------	------------	------	-----	------	------	------	------	--------	---------	--------	------

诺敏河 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718.6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62.2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40.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91.3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137.4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离退休人员 医疗费	10	离退休 医疗费	29.55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独生子女父 母奖励	10	独生子 女父母 奖励	0.41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聘用制文员 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 员补助 支出	9.03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聘任制法警 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 员补助 支出	29.26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聘任制书记 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 员补助 支出	112.57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6.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70.04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7.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3.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57.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4.16	提升司法公信力,维护社会和谐,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构建法治和谐社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	12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	大于等于	50	%	3.00		

								金累计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小于等于	10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于等于	95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25.28	整体完成2022年度办公楼供暖,保障干警工作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办公用房面积	等于	8779	平方米	15.00	
								供暖室内温度达标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等于	36	万元	10.00	

								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热持续时间	等于	6	月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对办公速度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数量指标	室内外清洁次数	大于等于	5000	次	10.00	
							质量指标	室内外清洁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率	小于等于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时效	等于	12	月	15.00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对办公环境清洁的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专用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11	个(台、套、件、辆)	10.00	
								维修房屋面积	大于等于	200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等于	1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数率	小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质效提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2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及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标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3.36	为保障我院审判办公环境修缮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专用房屋面积	小于等于	8779	平方米	10.00		
							维修窗户数量	小于等于	1200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等于	1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质效提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2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及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71.9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域立案、推进执行难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200	%	15.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工作,确保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案的办公费和差旅费不足、送达的邮寄费不足、非员额加班补贴等费用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履行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对办公速度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2.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域立案、推进执行难等工作,确保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案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200	件 15.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	大于等于	20	% 2.00

								金累计支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率	小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对办公速度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项目	6.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域立案、推进执行难等工作,确保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案的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200	件	15.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率	小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得到合理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办理速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对办公速度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诺敏河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1.本表数据来源于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2.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收入总预算 1938.3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51 万，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兴隆法庭一次性维修资金。支出总预算 1938.37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一次性维修资金。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收入预算 1938.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8.37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支出预算 1938.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6.22 万元，占 77.71%；项目支出 432.15 万元，占 22.29%。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938.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8.3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预算 1938.37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531.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1.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一次性维修经费。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8.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6.22 万元，项目支出 432.15 万元。

1、20405 法院 1531.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62 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2 有在职转退休人员，所以此项经费比去年减少。

2、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多，致此项经费略有增加。

3、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人员，所以此项经费比去年减少。

4、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住房公积金单位配比调整为 12%。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06.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47.78 万元，公用经费 158.44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36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所以工资数量减少。

2、30102 津贴补贴 356.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有在职转退休，所以津补贴减少。

3、30103 奖金 62.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有在职转退休，所以奖金减少。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有在职转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有在职转退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减少。

6、30113 住房公积金 91.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公积金单位配比变为 12%。

7、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经费增多。

8、30201 办公费 5.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1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9、30204 手续费 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无变化。

10、30205 水费 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1、30206 电费 5.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2、30207 邮电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4、30208 取暖费 6.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5、30209 物业管理费 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6、30211 差旅费 5.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7、30213 维修（护）费 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8、30216 培训费 9.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9、30226 劳务费 2.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19、30228 工会经费 1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20、30229 福利费 2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21、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22、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在职转退休，经费核算减少。

23、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4、30302 退休费 137.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人员工资按照政工科提供数据，由省社保支付一部分，财政支付部分减少。

25、30307 医疗费补助 29.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疗补助标准增加。

26、30309 奖励金 0.41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2.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收入比 2021 年控制数减少 1.92 万元，财政核定办案成本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诺敏河人民法院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诺敏河人民法院无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4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收入比 2021 年控制数减少 1.92 万元，财政核定办案成本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10.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4.52 万元，下降 28.5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法院办公

楼暖气管道老旧，需要维修，有一次性维修费，2022年没有。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采购预算总额180.53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1万元、工程类预算35.81万元、服务类预算169.53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共有房屋8798.18平方米，车辆8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诺敏河人民法院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预算金额1938.97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诺敏河人民法院2022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中的办公、印刷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邮电费、国内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

十一、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十二、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十三、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

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六、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十七、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十九、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

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二十、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

二十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